证券代码: 832537

证券简称: 洁华控股 主办券商: 民生证券

#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4 月 27 日
 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三楼会议室
 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 - 5. 会议主持人: 钱怡松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 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
  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汇报

2021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 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编制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向董事会汇报 202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交董事会审议《2022年度财

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1)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2021 年度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9) 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3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新增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关于预计新增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2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鉴于董事钱怡松和关联人葛二宝为夫妻关系、董事钱烨与关联人葛二宝为母子关系,故本议案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钱怡松、钱烨回避表决,其余五名无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4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提请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